

项目专用邮箱:ECM_MHX_xh@eiccc.com.cn
联系及咨询电话:010-89620566

(四)参与转让的投资者条件

本次定向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机构投资者等,包括:

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或者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含管理的产品),即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银行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2、除前款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外,已经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参与本次定向转让的产品已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定向转让计划存在因出让人在上海蓝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向转让计划书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蓝科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情况的意见披露后出现突发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定向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定向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四、附则

(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蓝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情况的检查意见。

解除之日起六个月内,苏州越越将继续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权激励》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详细情况如下:

一、减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的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苏州越越	10,467,300	4.9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情况

1.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资金需求。

2. 股份来源: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股份。

3. 拟减持股份数量:

股东名称	拟减持股份的数量(股)	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苏州越越	6,292,800	3.00%

4. 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12月14日)。

5.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

6. 价格区间: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担保承诺及履行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分别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由原计划实施的“天津”变更为“北京”，并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北京聚宝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议案经2021年7月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表决结果为：赞成319,174.17股，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程变化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约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于北京汇元源资产，用于北京汇元源资产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导致募集资金使用主体发生变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应当符合原募集资金投资合同约定的用途”的要求。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不超过12个月，在有效期内上述款项可以滚动循环利用，并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的情况说明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同意公司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间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将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的情况说明	1.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入约4,3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投入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20.67%。 2.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299.95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投入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26.67%。本次投入金额，相当于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1.29%，此部分资金于公司日常经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5-041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01,038,634.56	1,521,441,418.67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5,226,130.87	892,129,312.42	-5.2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1,216,300.58	39,263,320.67	81.38
利润总额	-49,524,536.35	-58,429,155.9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374,637.19	-49,410,762.8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99,253.14	-52,413,537.4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2,510.72	-70,478,030.2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6	-4.62	减少0.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8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09	42.68	减少25.59个百分点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一)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

(二) 本次减持计划没有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 公司不存在破发、破净情形,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未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

30%。公司控股股东的减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要求。

(四) 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1. 减持股东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1日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江苏地理 2006.10 江苏管城 周善柱 公示编号 2025-042

本次会议经公司董事会议事委员会审议并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情况自评评估，并制定了《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罗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了持续提升为客户创造价值的能力,从而推动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目标的顺利实现,拟对公司现行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议同意聘任金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发布信息行为规范>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名，同意聘任王彭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屆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